

证券代码：874496

证券简称：贝昂智能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## 苏州贝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会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，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会会议通知的相关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## 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 10:00-12:00。

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

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496	贝昂智能	2025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淞北路 175 号 1 号楼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，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俞雪华、周少华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贝昂智能：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，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并根据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，完成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

编制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及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和《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公司拟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0,000,000股为基准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0,000,000元（含税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贝昂智能：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额度本金不超过人民币8,000万元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，且在任意时点进行投资理财的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,000万元。投资理财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贝昂智能：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因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2025年度拟以信用方式向银行申请人民币4亿元授信额度，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/外币贷款、银行/商业承兑汇票贴现、银

行承兑汇票承兑、进口开证、进口/出口押汇、出口打包放款、银行保函等，期限为一年。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贝昂智能：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贝昂智能：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及境内外子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,000万元（含等值其他币种）的外汇衍生品交易。该交易额度自本议案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，在该期间内可以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贝昂智能：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公司拟对经营范围增加“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”暨修订公司章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贝昂智能：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，参照2024年度关联

交易情况，对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贝昂智能：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冉宏宇、胡加明、宁波寰寰潜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苏州贝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贝盟电子科技（苏州）有限责任公司、苏州贝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#### 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制定了董事薪酬方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贝昂智能：关于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冉宏宇、胡加明、宁波寰寰潜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苏州贝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贝盟电子科技（苏州）有限责任公司、苏州贝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#### 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贝昂智能：关于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冉宏宇、胡加明、宁波寰寰潜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苏州贝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贝盟电子科技（苏州）有限责任公司、苏州贝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王波、刘义刚。

（十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制定了监事薪酬方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贝昂智能：关于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议案十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议案十一、十二、十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《授权委托书》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2、由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代表法人股东/合伙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/合伙企业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法人股东/合伙企业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/非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/合伙企业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 9:00—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胡加明；联系电话：0512-6292556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贝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苏州贝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贝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2日